

#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会议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方正先生、方志义先生、周真道先生、晁虎先生、徐海智先生、黄斌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郑高利先生、许小明女士、樊德珠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

解除的情况，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上述相关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经验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决议签字页，供独立董事签署使用）

独立董事：

\_\_\_\_\_  
郑高利

\_\_\_\_\_  
许小明

\_\_\_\_\_  
樊德珠

2024 年 7 月 3 日